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2年9月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12年9月14日下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，独立董事邓辉委托独立董事余新培出席并代为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李良彬先生主持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了所有议案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授予对象、授予数量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授予对象、授予数量的的公告》见巨潮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同时刊登在2012年9月18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二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见巨潮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同时刊登在2012年9月18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2年9月14日

